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5-049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2号）核准，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麟信安”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21.1181万股，发行价格为68.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0,118,259.09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6,927,075.3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3,191,183.7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20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153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依据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按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保证募集资金监管的有效实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202158000003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	430501784836000008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7319085476108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70000122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43131288801300186564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36933956
湖南欧拉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5000013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300001318
陕西麒麟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73191019901000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731910199010006
麒麟信安（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1090101300175779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10901013101757806
上海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98310078801600000681
江西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200001590
福建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	591910336710008
内蒙古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	471903579110018
贵州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300001625
重庆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500001624
新疆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523581000001
广西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523538000001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9,528,133.52 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存放在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专户账号：79010309000109954）的募集资金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